

证券代码：834473 证券简称：傲冠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傲冠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☐新增条款 ☐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章 第七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一章 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傲冠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傲冠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7日